附件2

运营机构诚信承诺书

|  |
| --- |
| 一、本单位已认真阅读《武汉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》(武科规﹝2023﹞2号)，明确知晓各项政策规范。  二、本单位严格遵守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规定，承诺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中所有内容、事项、数据均真实有效，不存在抄袭、伪造、作假等违背诚信要求的行为；如有违反，本人及单位愿接受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评资格，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，取消一定期限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及推荐资格，记入科研信用黑名单、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。     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 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   年 月 日 |